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臺中市政府交通局 函

地址：403418臺中市西區民權路101號3樓  
承辦人：約僱人員 彭文禧  
電話：0972477509  
傳真：0422259239  
電子信箱：k9857931@yahoo.com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觀光旅遊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月12日  
發文字號：中市交工字第1100001417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 (387290000H\_1100001417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市和平區武陵路（中124線）為配合110年武陵櫻花季疏運措施自110年2月12日起至3月1日止全天候管制通行公告1份，請張貼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5條第1項第1款及交通部公路總局109年10月22日召開110年武陵農場櫻花季疏運第1次研商會議結論暨109年11月6日路交管字第1090137519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一級機關(本府交通局除外)、臺中市各區公所、臺中市政府警察局和平分局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武陵農場、交通部觀光局參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、臺北市公共運輸處、臺中市公共運輸及捷運工程處、宜蘭縣政府、交通部公路總局、交通部公路總局臺北區監理所、交通部公路總局臺中區監理所、交通部公路總局第二區養護工程處、交通部公路總局第四區養護工程處、首都客運股份有限公司、豐原汽車客運股份有限公司、國光汽車客運股份有限公司、臺中市和平區平等里辦公處、中華民國遊覽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旅行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

副本：臺中市政府交通局秘書室(請協助公告貼公佈欄)、臺中市政府交通局交通工程科(以上均含附件)



觀光管理科 收文:110/01/12



301100000741 有附件
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臺中市政府交通局

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月12日  
發文字號：中市交工字第11000014171號  
附件：MX4141N20210108133001



主旨：公告本市和平區武陵路（中124線）為配合110年武陵櫻花季疏運措施自110年2月12日起至3月1日止全天候管制通行。

依據：道路管理處罰條例第5條第1項第1款及交通部公路總局109年10月22日召開110年武陵農場櫻花季疏運第1次研商會議結論暨109年11月6日路交管字第1090137519號函辦理。

### 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管制日期：110年2月12日起至3月1日止。
- 二、管制時段：全天候。
- 三、管制路段：中124線0.0K(台7甲線路口)－中124線2.5K(收費站)雙向。
- 四、管制車輛：除下列車輛外，各種車輛禁止通行：
  - (一)持有活動通行證者。
  - (二)自行車、機車及重型機車。
  - (三)客運路線行經該路段之公路客運大客車。

# 局長 葉昭甫

